

# 青田县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青残〔2021〕41号

---

## 关于下拨慰问困难残疾人经费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残联：

为了提高广大困难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经研究，决定下拨慰问困难残疾人资金15.5万元，由各乡镇（街道）残联结合其他慰问资金对困难残疾人进行慰问。

请各乡镇（街道）残联于2022年1月25日前慰问到位，并及时将参与慰问的领导及被慰问的贫困残疾人花名册上报县残联办公室。（联系电话：6026568，浙政钉：阮如伊）

- 附件：1. 各乡镇（街道）残疾人慰问款分配表  
2. 乡镇（街道）慰问残疾人名册

(此页无正文)

